
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函

地址：72045 臺南市官田區大崎里66號
承辦人：陳惠淳
電話：06-6930100#2612
電子信箱：em1821@mail.tnnua.edu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南藝史學字第115340024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學科邊界報名簡章0826fn (115BD00581_1_2617254183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藝術史與文化資產學系等單位共同主辦之『2026
華人中生代學者建築史與文化遺產論壇暨藝術史與文化資
產研討會』報名簡章1份，敬請惠予公告或協助轉知所屬
學校，並鼓勵相關人員與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研討會旨在探討建築史、藝術史與文化資產跨域合作
之方法與實踐，匯聚跨世代學者與實務工作者進行學術交
流。

二、會議基本資訊：

(一)時間：2026年9月18日（星期五）至9月19日（星期
六）。

(二)地點：中央研究院南部院區（711臺南市歸仁區武東里歸
仁十三路一段100號）。

三、報名資訊：即日起至2026年9月4日止開放線上報名（網
址：<https://reurl.cc/27Yee6>），名額 60 人，免收報名
費。

四、全程參與者將依規定核發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或教師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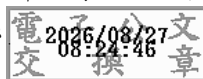


習時數。詳細活動內容請參閱附件簡章或活動官網

(<https://reurl.cc/2aND89>)。

正本：臺南市立博物館、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文化局(處)(基隆市文化局(已停用)除外)、國家圖書館、臺北市中山堂管理所、國立臺灣博物館、國史館、中華民國博物館學會、臺北市立美術館、國立國父紀念館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國立臺灣圖書館、新北市美術館、新北市立鶯歌陶瓷博物館、新北市立十三行博物館、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、桃園市立美術館、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、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、國立臺灣美術館、臺中市立美術館、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、嘉義市立美術館、國立故宮博物院南院處、國立臺灣文學館、臺南市美術館、臺南國家美術館籌備處、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、高雄市立美術館、國立傳統藝術中心、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、金門縣文化園區管理所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(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開明高級工業商業職業學校(已停用)、高雄市私立高鳳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國際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國際商工高級中等學校(已停用)、嘉義縣私立協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(已停用)、臺北市立臺北特殊教育學校、臺北市私立中興高級中學、國立竹北高級中學(已停用)、臺南市私立鳳和高級中學、臺南縣私立華濟永安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國光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弘德學校財團法人嘉義縣弘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苗栗縣全人實驗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大成高級中學、嘉義市私立大同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清傳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清傳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立人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私立日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除外)、國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公私立大專校院(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(已停用)、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大學、大同技術學院除外)

副本：劉怡蘋副教授、本校藝術史與文化資產學系





會議緣起

本研討會由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藝術史與文化資產學系、台灣建築史學會、台灣文化資產學會與財團法人玉溪有容教育基金會、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協力籌辦，承襲國立成功大學建築學系名譽教授傅朝卿先生自 2016 年倡議辦理之「華人生代學者建築史與文化遺產論壇」精神，並擴大納入藝術史領域，邀集資深、中生代及青年學者共同參與，促進跨世代知識傳承與交流。

在文化資產跨域整合研究日益常態化之際，本研討會以文化資產作為制度運作、公共決策與社會記憶交織之場域，探討建築史、藝術史等人文社會學科與文化資產跨域合作下的學科方法、理論前提與制度實踐。期望透過不同學門與世代間的對話，反思學科界線、責任位置與規範體系等議題，深化並推動文化資產研究與保存實務工作的實質發展。

會議特色

● 四場國際專題演講

邀請我國、亞洲及歐洲重量級學者，分享並交流建築史、藝術史與文化資產研究的重要觀點。

● 兩大論壇 × 三十餘篇論文發表

結合兩大論壇與多場論文發表，呈現豐富的研究成果與議題面向，匯聚不同領域最新研究成果。

● 多元學科 × 跨域議題

從建築史、藝術史、歷史、社會學、法學與保存科學等研究面向切入，呈現當代文化資產研究的多元觀點。

● 觀察員 × 圓桌會議 × 學術制度反思

由不同世代學者擔任觀察評論員，串聯各分場研究成果，透過跨世代圓桌對話，進一步反思學科邊界、研究方法與知識生產的差異。

會議基本資訊

- 會議時間：2026 年 9 月 18 日（五）至 9 月 19 日（六）
- 舉辦地點：中央研究院南部院區（711 臺南市歸仁區武東里歸仁十三路一段 100 號）
國際會議廳、關鍵議題研究中心大樓一樓演講廳
- 官方網站：<https://reurl.cc/2aND89>

辦理單位

- 指導單位：國家科學技術委員會、教育部
- 主辦單位：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藝術史與文化資產學系、台灣建築史學會、台灣文化資產學會、財團法人玉溪有容教育基金會、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
- 贊助單位：傅朝卿教授建築史與文化遺產研究推廣與交流基金、財團法人覺風佛教藝術文化基金會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文博學院、中華民國文化資產維護學會、臺南市竹溪禪寺、涇海建設

■ 報名資訊

一、招生對象

招生名額為 60 人，依學員資格、報名順序審核錄取之，招生對象如下所列：

- (一) 文化機構與文化資產實務工作者。
- (二) 具文化資產教學與教案推廣需求之國高中小教師及相關科系學生。
- (三) 建築、藝術史、文化資產、歷史、博物館學等社會人文科學領域之專業研究人員。
- (四) 對建築、古蹟、文化等議題感興趣，並希望進一步認識文化資產的社會大眾。

二、報名及錄取通知

- (一) 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。
- (二)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4 日止。
- (三) 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27Yee6> (報名網址QR CODE)
- (四) 錄取通知：報名資料經主辦單位審核後，錄取結果將以 Accupass 審核通知為準，並同步於 2026 年 9 月 7 日以電子郵件寄送錄取通知；相關錄取資訊亦將公告於活動官網，敬請留意官網最新消息。



三、報名須知

- (一) 本研討會免費參加，因名額有限，以兩日皆能全程參與者優先錄取。報名後如因故無法出席，請儘早通知主辦單位，以利候補作業及名額調整。
- (二) 本研討會提供午餐便當代訂，若須代訂請於報到時確認並付款。
- (三) 參與本研討會者，得依相關規定核予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；教師則得依相關規定核予教師研習時數。實際核發時數及相關認定方式，依主管機關及主辦單位規定辦理。
- (四) 本研討會提供免費停車位，惟因車位名額有限，採「預先登記制」。請於報名時填寫車牌號碼；若未事先登記或車位額滿時，恕無法保留停車位，請見諒並請自行前往鄰近停車場（格）停放。
- (五) 為維護講者著作權及研討會進行秩序，活動期間未經主辦單位同意，不得自行錄音、攝錄影或直播；亦不得將研討會內容公開散布、轉載，或以其他方式擅自使用。
- (六) 如遇天災、疫情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，主辦單位得視情況調整、延期、取消或變更活動形式；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亦得修正、補充及解釋。相關異動及事項以官方網站最新公告為準，恕不另行個別通知。
- (七) 如對本研討會報名事宜或簡章內容有任何疑問，歡迎來函研討會專用信箱 (fcm.ahch2026@gmail.com)，或致電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藝術史與文化資產學系 (06-6932612)，亦可私訊官方粉絲專頁 (<https://reurl.cc/be7Q1E>) 洽詢。參加報名者請詳閱本簡章，並視為同意本簡章內容。

交通資訊

一、大眾運輸

- (一) 公車路線 (到中央研究院南部院區站下車)
- (二) 市區公車-紅14線 (步行約1分鐘)
- (三) 高鐵 / 臺鐵: 由站區步行至南部院區 (約10-15分鐘)

二、自行開車

國道1:

南下路線: 國道1 → 銜接台86線 (仁德系統-臺南 / 關廟匝道) (往東通往關廟方向)
→ 下大潭交流道往高鐵站方向

北上路線: 國道1 → 銜接台86線 (仁德系統-臺南 / 關廟匝道) (往東通往關廟方向)
→ 下大潭交流道往高鐵站方向

國道3:

南下路線: 國道3 → 銜接台86線 (關廟系統-關廟 / 歸仁匝道) (往東通往歸仁方向)
→ 下大潭交流道

北上路線: 國道3 → 銜接台86線 (往東通往歸仁86快速道路方向) → 下大潭交流道

市區道路-銜接台86線-下大潭交流道往大潭方向或下大潭交流道往高鐵站方向

建議路線1: 大潭交流道往大潭方向

中正南路二段 → (左轉) 歸仁八路 → 直行通過歸仁大道至歸仁五路 → (右轉) 高發二路 → (左轉) 歸仁十三路一段, 抵達南部院區

建議路線2: 大潭交流道往高鐵站方向

(右轉) 高發二路 → (左轉) 歸仁十三路一段, 抵達南部院區

三、更多交通資訊可參考: <https://dscs.sinica.edu.tw/pages/3215>。



會議議程

DAY 1	華人生代學者建築史與文化遺產論壇 (國際會議廳)	藝術史與文化資產研討會 (關鍵議題研究中心大樓一樓演講廳)
08:30~09:00	報到 (國際會議廳)	
09:00~09:20	開幕式 (國際會議廳)	
09:20~10:20	【專題演講一】傅朝卿 國立成功大學建築學系名譽教授 邁向真實與生活的文化遺產：詮釋後的再現取代盲目懷舊	
10:20~10:40	茶敘時間	
10:40~12:30	總主持人 吳秉聲 (成功大學建築學系教授) 【Session A1】10:45~12:15 主持人 閻亞寧 (中國科技大學建築系教授) - 從「再造歷史現場」到都市文化基礎設施：未來遺產視角下的文化空間治理轉型 發表者 劉塗中 (雲林科技大學建築與室內設計系助理教授) 與談人 林思玲 (屏東大學文化创意產業學系特聘教授) - 文化資產價值還是屬性？——文化意義框架下臺灣文化資產法規之再檢視 發表者 林宓 (荷蘭臺夫特大學建築系博士後研究員) 與談人 曾逸仁 (金門大學建築學系副教授)	【Session B1】10:40~12:30 主持人 林曉薇 (中原大學建築學系教授) - 法屬印度支那的建築語彙與形式——法國美術學院及其海外影響 發表者 王維周 (臺灣師範大學藝術史研究所副教授) 與談人 黃蘭翔 (臺灣大學藝術史研究所教授) - 清代建築的再現與透視：以《視學》與涵化圖像為中心 發表者 楊晏菱 (清華大學歷史研究所博士班研究生) 與談人 潘昌雨 (臺南藝術大學藝術史與文化資產學系助理教授) 「圍」的編街：澳門華人生活單元在殖民治理下的分類衝突、空間拼裝及其對當代遺產保存的啟示 發表者 勞加裕 (澳門遺產學會副理事長) 等 與談人 許勝發 (臺北藝術大學建築與文化資產研究所副教授) - 臺南火車站的價值評估與保存範圍界定 發表者 蔡侑樺 (成功大學博物館副研究員) 與談人 黃俊銘 (中原大學建築學系副教授)
	綜合與談討論 12:15~12:30	
12:30~13:50	午餐交流時間	

13:50~14:50	【專題演講二】黃翠梅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藝術史與文化資產學系特聘教授 見無於有，識有於無：藝術史作為文化資產保存中的「第三條路」	
14:50~15:00	休息時間	
15:00~18:30	【Session A2】15:00~18:00 主持人 林曉薇（中原大學建築學系教授） • 《殖民現代性下的建築文化轉譯：日治時期臺北店屋的知識流通與樣式生成》 發表者 范雅婷（臺灣藝術大學古蹟藝術修護學系助理教授） 與談人 黃木錦（B. K. Ooi Architect 主持建築師） • 經營者動機與遺產治理：臺北「老房子文化運動」委外經營的公共價值研究 發表者 林宜珍（臺灣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助理教授） 與談人 榮芳杰（清華大學環境與文化資源學系副教授） （休息 10 min）	【Session B2】15:00~17:25 主持人 謝國興（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研究員） • 從器物到可見性：史前臺灣社會差異的物質化與文化資產詮釋 發表者 郭素秋（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研究員） 與談人 顏廷仔（中興大學歷史學系助理教授） • 東港聖彌額爾天主堂中的德國現代教堂藝術理念 發表者 于禮本（臺南藝術大學藝術史與文化資產學系副教授） 與談人 黃恩宇（成功大學建築學系副教授） （休息 10 min）
	• 文化遺產步道導向之適應性再利用：砂拉越文化遺產永續管理架構 發表者 蔡靜芬（馬來西亞沙勞越大學社會科學與人文學院副教授） 與談人 陳煜（新加坡國立大學建築系副教授） • 解構的另一半：從「明清二論」到「官式建築」的再語境化 發表者 楊煦（澳門大學建築與城市設計系副教授） 與談人 蔣雅君（中原大學建築學系副教授）	• 從再現到技術語言：以《武備志》為核心探討圖像資訊密度、透視法與中西軍事圖像的分歧 發表者 潘昌兩（臺南藝術大學藝術史與文化資產學系助理教授） 與談人 賴毓芝（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員） • 武陣入戲：創意宋江陣的劇場轉譯與文化再造實踐 發表者 陳儒文（元智大學文化產業與文化政策博士學位學程） 與談人 謝國興（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研究員） • 英美藝術史學界對於「建築及市容觀看」的討論 發表者 張琳（清華大學藝術與設計學系副教授） 與談人 徐明松（銘傳大學建築系助理教授）
	綜合與談討論 18:00~18:30	綜合與談討論 17:25~17:55
18:30	貴賓晚宴	

DAY 2	華人中生代學者建築史與文化遺產論壇 (國際會議廳)	藝術史與文化資產研討會 (關鍵議題研究中心大樓一樓演講廳)
08:40~09:00	與會人員報到 (國際會議廳)	
09:05~10:05	【專題演講三】谷口陽子 日本筑波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歷史與人類學系教授 誰來決定？誰來負責？誰被留下？ 從巴米揚、敘利亞、埃及的經驗反思文化遺產保護中的責任	
10:05~10:20	茶敘時間	
10:20~12:35	【Session A3】10:20~11:50 主持人 張崑振 (臺北科技大學建築系副教授) - 由地景方法反思廟宇建築史的視角：將社會能動性置回建築遺產保存 發表者 林延隆 (成功大學漢學研究發展中心 博士後研究員) 與談人 待邀請 - 日治初期臺灣的築港計畫構想——以櫛內曾次郎的打狗築港論為中心 發表者 簡佑丞 (臺北大學民俗藝術與文化資產研究所助理教授) 與談人 黃士娟 (臺北藝術大學建築與文化資產研究所副教授)	【Session B3】10:20~12:35 主持人 蔡斐文 (臺南藝術大學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教授) - 藝術史研究之於文化資產保存的意義——以粧佛工藝調查研究為例 發表者 潘亮文 (臺南藝術大學藝術史與文化資產學系教授) 與談人 陳清香 (中國文化大學哲學與歷史學系教授) - 清代臺灣府城東段城垣遺構的夯土牆基及其反映的早期城市化型態 發表者 陳韻帆 (大谷顧問有限公司研究員) 等 與談人 蔡侑樺 (成功大學博物館副研究員) - 臺灣日式住宅保存之指定意義與修復均一化問題：以左官工事為例 發表者 林秋婷 (日和保存科學技術顧問社負責人) 等 與談人 王新衡 (雲林科技大學文化資產維護系副教授) - 科學分析在美術史與文化遺產跨域合作中的方法論課題 發表者 紀芝蓮 (日本東京文化財研究所助理研究員) 與談人 羅鴻文 (臺南藝術大學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副教授) - 日治時期臺北市垃圾處理的轉型：岩本式塵芥燒却爐的建築與價值延續 發表者 饒維平 (政治大學歷史學系博士班博士生) 等 與談人 黃俊銘 (中原大學建築學系副教授)
	綜合與談討論 11:50~12:10	
12:35~13:30	午餐交流時間	

13:30~14:30	【專題演講四】Nathalie Heinrich 法國國家科學研究院榮譽研究主任 災難衝擊下的文化資產價值顯影：以巴黎聖母院大火為例	
14:30~14:40	休息時間	
14:40~17:20	【Session A4】14:40~16:55 主持人 邱博舜 (臺北藝術大學建築與文化資產研究所名譽教授) ● 殖民異化：陳仁和的現代與傳統 發表者 顏亮平 (淡江大學建築學系副教授) 與談人 黃恩宇 (成功大學建築學系副教授) ● 從修復報告到數位介面：彰化扇形車庫專業知識的轉譯邊界與詮釋責任 發表者 周郁森 (逢甲大學建築系助理教授) 與談人 王淳熙 (臺北大學民俗藝術與文化資產研究所副教授)	【Session B4】14:45~17:00 主持人 江彥生 (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研究員) ● 臺灣文化資產保存法之租稅減免探討——以地方稅為中心 發表者 黃素玲 (財政部南區國稅局股長) 與談人 封昌宏 (成功大學法律系助理教授) ● 從普查到指定：Nathalie Heinrich 價值理論下我國古物制度界線的再思考 發表者 劉怡蘋 (臺南藝術大學藝術史與文化資產學系副教授) 與談人 凌赫 (中原大學財經法律學系助理教授) ● 後礦業時代的煤礦場再利用——臺灣、日本、南韓的轉型模式分析 發表者 戴伯芬 (輔仁大學社會系特聘教授) 與談人 楊凱成 (雲林科技大學文化資產維護系副教授) ● 異域聚落何以容身？臺灣滇緬村落作為法定文化資產的評估困境與可行性探討 發表者 黃雅雯 (廣州理工學院人文與教育學院副教授) 與談人 榮芳杰 (清華大學環境與文化資源學系副教授) ● 從勞動歌謠到地方文化：臺灣數魚苗歌走向無形文化資產的實踐與困境 發表者 盧韋理 (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博士後研究員) 與談人 戴文鋒 (臺南大學文化與自然資源學系教授)
	綜合與談討論 16:55~17:20	綜合與談討論 17:00~17:20
17:20~17:30	休息時間	
17:30~18:30	【圓桌會議】 ● 資深世代：關華山 東海大學建築學系教授 李奕興 臺灣傳統建築彩繪藝師暨財團法人鄉土藝術文教基金會創辦人 ● 中生代：黃淑玲 高雄醫學大學通識教育中心人文與藝術教育中心副教授 許仁豪 國立中山大學劇場藝術學系副教授 ● 新生代：莊書豪 自由工作者 謝佳均 中華民國博物館學會專案助理	
18:30~18:40	閉幕式	

■ 報名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、利用告知暨肖像權授權聲明

為落實個人資料保護，依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第 8 條規定，於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前，告知下列事項：

1. 蒐集目的：辦理本研討會相關行政作業，包括報名管理、資格審查、活動通知、製作簽到名冊、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登錄、活動統計分析及其他與本活動相關之作業。
2. 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：包括姓名、性別、服務單位／學校、職稱、聯絡電話、電子郵件及其他報名所需之個人資料。
3. 個人資料利用期間、地區、對象及方式：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將於本研討會辦理期間及相關行政作業所需期間內使用；利用地區以中華民國境內為原則；利用對象為主辦、承辦及依法得利用之機關（構）；利用方式包括紙本、電子文件及資訊系統等合理方式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
4. 當事人權利：您得依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第 3 條規定，就所提供之個人資料行使查詢或請求閱覽、請求製給複製本、請求補充或更正、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，以及請求刪除等權利。
5. 未提供個人資料之影響：如您未提供真實、正確且完整之個人資料，主辦單位將無法受理您的報名或提供相關活動服務。
6. 資料保護：主辦單位將依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妥善保管及處理您的個人資料，不得任意提供第三人或作其他目的使用。但依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要求者，不在此限。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將於本研討會相關行政作業完成後依規定保存或刪除。
7. 活動攝錄影及肖像權授權：本研討會活動期間，主辦單位得進行攝影、錄影、錄音或其他影像紀錄。完成報名並參與活動者，即表示同意主辦單位於本活動相關目的範圍內，使用、重製、編輯及公開展示包含本人肖像、聲音或影像之紀錄資料，作為活動紀錄、成果展示、網站公告、社群媒體發布、活動報告、教育推廣及相關宣傳用途，並同意授權主辦單位無償使用前述資料。
8. 同意事項：完成報名即表示您已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、利用及肖像權授權聲明之全部內容，並同意主辦單位於上述蒐集目的範圍內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